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南京王者之风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主办券商”）作为南京王者之风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王者之风”或“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持续督导及定期报告事前审核，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序号	风险事项类别	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	重大亏损或损失	是
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3	公司未能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否
4	其他（重整计划执行失败风险）	是

（二） 风险事项情况

1、根据王者之风披露的《2021年半年度报告》，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未经审计的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为-141,837,233.31元，累计亏损已超过公司股本总额39,600,000元。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李兴华及公司董事李本远被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诚信监督管理指引》的有关规定，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得担任挂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第五十七条，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应自事实发生之日起及时披露。主办券商已督促过公司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重新选举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但截至本公告出具日，王者之风仅在定期报告中披露上述事项，未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未重新选举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已于 2018 年 2 月 27 日届满，主办券商已进行风险提示并多次督促公司及时履行换届选举程序和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但截至本公告出具日，王者之风仍未进行换届选举。

4、2019 年 1 月 7 日，法院裁定批准王者之风重整计划。截至本公告出具日，王者之风正在执行重整计划。如重整执行期间，公司不能执行或者不执行重整计划，公司仍存在被宣告破产清算的风险。

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持续亏损导致净资产为负数，且未弥补亏损超过公司实收股本总额。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可能存在重整计划执行失败、被宣告破产清算的风险。

三、主办券商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一直未进行换届选举，公司正在执行重整计划，相关事项具有重大不确定性。主办券商后续将持续关注王者之风的经营情况，督促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规范公司治理。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主办券商提请广大投资者充分关注上述事项，并审慎作出投资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目录

《南京王者之风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8 月 19 日